

## 法官说法

# 婚礼仪式上，大屏幕播出不雅视频

## 婚庆公司被判双倍返还定金并赔偿精神损失

本报记者 张宇洲 通讯员 牟聪 陈倩琳

婚礼对每对新人来说意义重大，被看作是婚姻生活的开幕式，亲朋好友欢聚一堂为爱见证。但让舟山这对新人万万想不到的是，自己的婚礼仪式却因婚庆公司失误，在滚动播放婚纱照的大屏幕上出现了不雅视频。双方对此未能协商解决成讼，舟山市中院近日二审审结了本案。

小林与未婚妻计划于2020年10月结婚，同年4月与某婚庆公司签订了《挚爱服务合同》，约定由该公司提供婚庆服务，服务总费用共计3万元。合同签订时，小林支付了合同约定的定金，后续也按约付清了服务费用。婚礼当天，在婚庆公司播放婚纱照的大屏幕上，跳出了不堪入目的色情视频，持续时间长达半分钟，宾客一片哗然、惊愕。在小林亲友出面制止后，婚庆公司负责人关闭了色情视频。但随后不久，色情视频再次跳出占据大屏幕，后被再次制止。

这段令人“不堪”的意外插曲，不仅让小林及其家人在

婚礼当时感到极度不适，而且因参加婚宴的同事亲友事后对此有所议论，小林及其家人因此遭受了严重心理冲击。今年1月，小林将婚庆公司告上了法庭，要求其承担双倍退还定金10800元并赔偿精神损失5万元的违约责任。

一审法院认为，小林与婚庆公司签订的婚庆服务合同合法有效，双方均应依约履行。婚庆公司在播放婚纱照的电脑中出现不雅视频并投放于大屏幕，存在疏忽大意的过失，未能给新人带来婚庆服务的正面良性效果，故应按约双倍返还定金。同时，婚庆服务合同以精神利益为主要标的，婚庆公司的违约行为造成对方可期待利益丧失，给新人及其家人带来精神损害，可在违约之诉中主张精神损害赔偿。鉴于婚庆公司无主观恶意，且已适用定金罚则，故酌定婚庆公司再行支付精神损害赔偿款4000元。

一审宣判后，婚庆公司不服提出上诉。近日，二审法院作出维持原判的终审判决。

## 法官说法

本案中，婚庆公司在小林夫妇人生重要时刻和四方宾朋欢聚的婚礼场合中出现重大过失，势必对小林一方精神层面的期待利益造成严重影响，从而导致合同目的无法实现，故构成根本违约。根据民法典第五百八十七条规定，收受定金的一方不履行债务或者履行债务不符合约定，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应当双倍返还定金。小林要求返还双倍定金10800元主张具有事实和法律依据。

同时，民法典新增第九百九十六条规定，因当事人一方的违约行为，损害对方人格权并造成严重精神损害，受损害方选择请求违约责任的，不影响受损害方请求精神损害赔偿。婚礼服务提供者违反婚庆服务合同约定的，也可能同时导致对方遭受严重的精神损害，非违约方有权主张精神损害赔偿责任。故一审综合考量婚庆公司的过错情况、对新人造成的影响和定金罚则的适用等因素，酌情持精神损害赔偿数额合情合法。

## 法治漫画



## 违规收取

近日，国务院第八次大督查第六督查组赴辽宁省海城市明察暗访发现，当地城市综合行政执法局设立20多处矿检站，对所有矿产品生产经营企业收保证金。保证金从几百元到几万元不等，交钱领“票”，看“票”放行。

督查组认为，海城市在没有任何法律法规依据的情况下，违规向矿产品生产经营企业收取吨位保证金，国家清理规范后反而变本加厉；存在保证金与缴税挂钩的情况，实际成为税收保全措施。这种做法占用了企业大量现金流，浪费了政府和企业大量人力、财力。

新华社发 王鹏 作

## 检察官说法

## 驾车撞人后 让女友顶包

检察官：顶包等同于逃逸

本报记者 许梅 通讯员 饶立飞

“如果早知道后果这么严重，我绝对不会这么做，不仅害了自己还害了女友。”在接受检察官讯问时，王某满脸懊悔。近日，王某因犯交通肇事罪被判处有期徒刑3年。

去年5月2日，王某的女友田某第一次来王某家玩。为表地主之谊，王某打算开车带田某到常山县城逛逛买点东西。但是，王某的驾驶证因为违法被交警部门扣留。抱着侥幸心理的王某还是从亲戚那里借了一辆小轿车，载田某去县城。当晚8点多，王某超速超车期间未注意到前方横穿马路的行人，撞上了过马路的洪某。后洪某送医院抢救无效死亡。

事故发生后，王某慌乱中交待女友田某，等民警询问时就说是田某驾驶的，田某答应。之后，王某、田某均向民警称发生事故时车子由田某驾驶。

经调查，民警发现许多可疑之处。经深入查证，田某和王某均交代了顶包的事实。经交警部门认定，王某对该起事故负全部责任。

最终，王某因犯交通肇事罪且让他人顶包构成逃逸，被判处3年有期徒刑，田某也因提供虚假证言被行政拘留5日，罚款200元。

## 检察官说法

根据刑法第一百三十三条规定：违反交通运输管理法规，因而发生重大事故，致人重伤、死亡或者使公私财产遭受重大损失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交通运输肇事后逃逸或者有其他特别恶劣情节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因逃逸致人死亡的，处七年以上有期徒刑。

根据《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在审理交通肇事刑事案件中正确认定逃逸等问题的会议纪要》规定：肇事后让人顶替的行为从本质上说仍是一种交通肇事后逃逸的“逃跑”行为，而且还是一种指使他人向司法机关作伪证的行为，妨害了司法机关的正常诉讼活动，社会危害比一般逃逸更大，应认定为交通肇事后逃逸并从重处罚。

## 案例警示

## 潜入夫妻房安装摄像头偷拍并敲诈勒索 男子被判处有期徒刑9个月

通讯员 苏雪

为了满足自己的偷窥欲，他数次潜入夫妻房安装迷你摄像机，在获取夫妻隐私视频后，又向对方勒索钱物。经海宁市检察院提起公诉，近日，男子徐某因非法侵入他人住宅罪、敲诈勒索罪被判刑。

2020年11月，小梅(化名)与丈夫下班回到海宁某公司宿舍后发现，桌子上多了一个塑料盒子，盒子里有一张纸条和一张内存卡。纸条上的一段话让小梅如坠冰窖，对方表示自己拍到了小梅与丈夫的隐私视频，让小梅打开内存卡自己“欣赏”，并要求与小梅发生关系。此外，对方还威胁小梅购买电话卡放至楼下一辆电瓶车中，如果不按照他的要求去做，就把视频发给别人。

因为害怕对方将视频传播，小梅夫妇没有及时报警，而是根据对方要求，将丈夫的电话号码抄写后放入指定的电瓶车中。果然，不久后小梅夫妻就收到了对方的短信。这次，对方变本加厉，威胁小梅夫妻给他购买价值5000以上的物品，并向他们发来视频截图，声称若不按照要求去做，就会一直缠着他们。

有相同遭遇的还有小丽(化名)夫妇。2020年11月底，小丽在化妆盒中发现了一样的内存卡与纸条。对方要求小丽夫妻给他购买新电话卡并告知其联系方式，放置到其指定的消防箱中。但是与小梅夫妇不同的是，小丽没有按照对方的要求去做，而是直接向警方报案。今年2月，警方将男子徐某抓获归案。

据徐某供述，他曾为拍摄野生动物购买过一个迷你摄像机。偶然一次机会，徐某来到朋友宿舍玩耍，经过宿舍二楼时发现有一个房间的窗户开着。他往里观察发现是夫妻房后，当场就产生了安装摄像头偷拍的想法。趁房中无人的时候，徐某便从房间的窗户爬进去，将迷你摄像机安装在窗帘杆子上并调整好角度。三四天后，徐某又用相同的方法将摄像机带回。当年10月至12月间，徐某共以“翻窗”方式进入2个夫妻房中8次，均未被人发现。

徐某表示，一开始仅仅是觉得刺激，在拿到视频后，他就萌生了讨要好处的想法。

为了不暴露自己，他挑选了电瓶车及消防箱两个交换信息的位置。

因为对方都没有按照他的要求购买电话卡，为此，徐某还来到公司休息室，窃取了室内正在充电的手机内的电话卡，用这张卡与被害人联系。

检察官认为，徐某非法侵入他人住宅，应以非法侵入住宅罪追究其刑事责任；以非法占有为目的，采用威胁的手段敲诈他人财物，数额较大，应以敲诈勒索罪追究其刑事责任。考虑到徐某到案后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自愿认罪认罚，并弥补了2对被害人的精神损失，据此，检察官提出对非法侵入住宅罪判处有期徒刑7个月，对敲诈勒索罪判处有期徒刑6个月，并处罚金2000元；合并执行有期徒刑9个月，并处罚金2000元的量刑建议。法院依法全部采纳。